

#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东市监函〔2025〕84号

(A类)

##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东莞市政协十四届 四次会议第20250129号提案答复的函

刘子濠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推动东莞检验检测行业高质量发展的建议》  
(第20250129号)提案收悉，经综合东莞市科学技术局意见，  
现答复如下：

### 一、关于扶持当地企业的建议

一是我局于2025年2月出台《东莞市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  
专项资金(市场监督管理)管理办法》，对首次获得CNAS能力  
认可实验室、首次获得3C指定实验室的东莞本地检测认证机构  
或企业给予最高不超过10万元、30万元奖励，鼓励本地机构和  
企业拓展检测认证服务能力；二是联合市发改局开展“领航企  
业”遴选，已选出12家东莞优质检测认证机构成为全市首批“领  
航企业”并落实相关扶持政策，下来将进一步完善遴选标准，

积极发动本地机构参评，提高东莞检测认证行业的市场竞争力。

## 二、关于提高行业准入门槛的建议

我局无权提高行业准入门槛，主要由于：1.企业收费属于市场行为，在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我局无权对定价标准进行干预，包括要求行业协会制定相关标准；2.根据相关文件规定，为避免干扰企业正常生产经营，除根据重点监管事项清单和问题线索开展的靶向监管以外，日常检查原则上通过“双随机、一公开”方式进行，不具备主动开展跨市监督的可行性；3.市场监管总局已对《检验检测机构监督管理办法》进行修订，对出具虚假报告的机构由“处三万元罚款”提高至“处十万元以下罚款”，提高违法成本。

## 三、推动产学研合作的建议

截止4月底，市科技局已组织2场产学研活动，分别是今年2月带领120余家企业代表和科研机构负责人赴香港城市大学（东莞）开展产学研合作活动以及今年4月联合寮步镇经济发展局组织30余家企业赴湖南大学、中南大学、湘潭大学开展产学研对接活动。通过举办产学研对接会、重点企业对接、走访高校院所等系列活动，帮助企业加强技术攻关。下来，市科技局将继续组织产学研合作对接活动，搭建企业与高校院所的

对接平台，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攻关。

#### 四、关于共建公共服务平台的建议

我局于2025年2月出台《东莞市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市场监督管理）管理办法》，对经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批准筹建的国家质检中心或者经广东省市场监管局批准筹建的省级质检站等分别给予不超过3000万元、500万元奖励，大力支持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目前，东莞全市拥有国家质检中心8家，省级质检站19家，涉及信息技术设备、半导体光源产品、智能装备等多个重点领域。下来，我局将加快国家电化学储能产品及系统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广东）等公共服务平台筹建工作，完善检测服务能力布局，提升对重点领域的服务效能。

专此答复，诚挚感谢您（你们）对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7月17日

（联系人：杨志坚，联系电话：23109798）

####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市府办督查三室，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工信局、市科技局。